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的2024年度教学用实验仪器设备采购E包(二次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分光光度计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上海析谱仪器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离心机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上海析谱仪器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3. (电泳仪电源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北京六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80人,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41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4. (电泳仪附槽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北京六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80人,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41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5. (水浴锅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上海析谱仪器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6. (循环水真空泵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上海析谱仪器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7. (分析天平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上海析谱仪器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8. (按摩床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(郑州明龙医疗制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6人,营业收入为800万元,资产总额为500万元,属于微

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（临床器械存放架案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郑州明龙医疗制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（临床危化品耗材存放架案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郑州明龙医疗制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1.（临床中药展示架案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郑州明龙医疗制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2.（中二斗矮柜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郑州明龙医疗制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联胜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0月10日

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 2：不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要求的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或不填写内容。